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11月28日至2026年02月27日止。

第 85516567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05月26日

商 标



申请人 黄立新

地址 湖南省浏阳市淮川街道北正社区九洲组北正中路66号1栋3单元3号

代理机构 湖南承凯企业管理咨询服务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32类：啤酒；制无酒精饮料用配料